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107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7,000.00万元 - 10,000.00万元	盈利:942.5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903.58% - 1160.93%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207元/股 - 0.0710元/股	盈利:0.006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短期营运资金较紧张,生产经营计划未达预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后续,待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得到缓解后,生产经营状况将得到改善。

2、报告期内,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

3、报告期内,因盘活资产而进行股权转让等事项产生的相关损失。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1-41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000万元—4,800万元	亏损:7,359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4.88%-34.7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541元/股—0.0371元/股	亏损:0.0569元/股

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计算定期报告中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时,发行在外的总股本以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准。因此,本次公司计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指标时,已扣减公司回购股份数23,001,458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系财务费用减少:1、美元贷款利率下降,利息支出减少;2、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本期确认汇兑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1-054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类型: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向上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0万元 - -2,600万元	亏损:-3,612.14万元
	比上年同期:-38.42% - 28.02%	
基本每股收益	-0.21元 - -0.11元	-0.15元

注:本表格中的"元"均指人民币。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营业收入较往年下滑。公司位于福建省三明市,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公司森林资源在野外、在山上,属于"无围墙露天工厂",每年第一、第二季度为雨季,时常下雨。公司森林资源分布山地或丘陵中,伐区木材生产是露天作业,雨天无法作业,雨后一段时间,集材道路泥泞无法进行木材集运。2021年第二季度公司经营区连续降雨及频繁降雨较往年情况突出,导致公司木材生产进度无法提速,营业收入较往年下滑。二是毛利率有所下降。2021年上半年公司以采伐马尾松为主,目前其材价比杉木整体更低,在生产强度一致的情况下公司每增加1立方米马尾松材出材,将同时减少1立方米杉木出材,木材收入也因此减少;同时公司所支付的木材生产劳务工资及相应计提的活立木成本不存在区别,导致公司上半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三是管理费用较上年有所增加。综上所述,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较往年有所降低。

公司董事会清晰认识上半年业绩状况,下半年将加大力度组织木材生产,加强费用开支控制,以保持公司业绩全年总体稳定。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1-089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5,484,000万元 - 5,890,000万元	4,062,082.3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5.00% - 4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4,000万元 - 13,000万元	盈利:24,367.3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2,000万元 - 35,000万元	盈利:30,536.0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79% - 14.62%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175 元/股 - 0.2020 元/股	盈利:0.3751元/股

注:2021年6月30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643,699,381股,本报告期预告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此基准测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云服务、自主品牌以及分销三大业务板块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增长35%-45%。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在云服务和自主品牌业务方面的投入,云服务业务扎实推进,技术服务能力稳步提升,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增长50%-60%。自主品牌业务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销售能力不断增强,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增长100%-120%。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了更好地聚焦主业,决定出售北京迪信通商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信通")19.62%股权。本次交易后,公司当期获得人民币约94.59亿元现金流入,对应该部分股权累计现金净流入人民币0.59亿元。此次出售预计整体产生累计投资收益人民币0.73亿元,受冲回2017年购买迪信通获得的一次性收益及冲回历年计提迪信通投资收益及其他权益变动影响,当期产生非经常性损失人民币4.77亿元。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北京迪信通商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剔除上述交易等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预计为盈利3.20亿元至3.50亿元,同比增长4.79%至14.62%。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1-102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2,000.00万元 - 85,000.00万元	盈利:9,249.1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5264元/股 - 0.6215元/股	盈利:0.0676元/股

注:本公告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紧跟客户需求,在屏下摄像、高刷新率、柔性穿戴等领域不断实现技术突破;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推进原材料国产化,以及持续提升产线运营水平等实现降本增效;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在一线品牌客户导入方面持续取得新的进展,报告期内产品出货量大幅增长,公司2021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约为13.50亿元到15.50亿元,其中OLED产品销售收入为13亿元到1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0%到94%,毛利率显著改善。

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1. 伴随品牌客户的导入,公司加大新产品项目的研发投入,以及增加为工艺改进和前瞻性技术布局等进行的新技术项目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 公司为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专利技术许可、咨询及管理服务对2020年上半年业绩影响金额为38,594万元,本期未发生。此外,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贡献较上年同期减少约51,491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变动影响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1-103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订单在履行过程中,如遇法律法规、履约能力、市场和技术等多方面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订单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2.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0年11月1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与某终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某终端公司"或"该客户")签署的日常经营类订单累计不含税金额为105,908.55万元,订单执行将对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合同签署概况

1. 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与某终端公司签署了《采购主协议》,具体产品采购信息以客户后续下发的《采购订单》内容为准。公司于近日收到该客户下发的《采购订单Purchase Order》,根据订单约定,某终端公司拟向公司采购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订单含税金额为595.15万元,交货日期为2021年11月11日。自2020年11月1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某终端公司签署的日常经营类订单金额累计达到105,908.5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50.20%。订单明细详见附件。

2. 上述订单属于日常经营类订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 近三年类似交易情况

2018-2020年度,公司与某终端公司发生的销售金额分别为19,419,370.90元、133,140.10元和427,762,540.98元,占各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19%、0.01%和20.28%。

4. 履约能力

某终端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某终端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资产规模和交易信誉优良,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二、《采购主协议》的主要内容

买方:某终端公司

供方: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具体情况,买方及供方可统称为"双方"或分别称为"一方"、"另一方"。

1. 生效日期

本《采购主协议》经双方签署后,自2019年8月12日起生效。

2. 鉴于买方有意采购本《采购主协议》及协议有效组成部分的"工作说明书"或"采购订单"中所述的"产品"及与之配套的"服务",而供方承诺己方具备设计、制造相关"产品"及"服务"的能力与资源,双方经自愿、平等协商达成本《采购主协议》。

3. 交付

"产品"或"服务"应根据相关工作说明书及采购订单的约定交付。未经买方书面要求或同意,供方不得提前交付。除非工作说明书或采购订单另有约定,否则所有交付均为买方在采购订单中指定的交付地点。如果在向买方指定的第三方交付的过程中发生任何延误或事故,供方应立即通知买方。

4. 所有权及风险转移

4.1交付时,"产品"的所有权及毁损、灭失的风险即转移给买方。在依据贸易术语交付"产品"时,所有权与风险一并在贸易术语的约定的风险转移点转移给买方。

4.2但供方应始终对因其自身原因或"产品"潜在问题造成的毁损和灭失负责。

5. 验收

买方根据工作说明书中约定的质量标准、验收依据及验收流程对"产品"进行检验,以查看是否有不合格现象及/或缺陷。买方也可在费用自担的情况下自行决定选择由第三方进行检验,供方因当予以配合。但在任何情况下,本《采购主协议》都不会解除供方测试、检查和把控质量的义务。

6. 价格

"产品"的价格将在工作说明书或采购订单中规定。如果双方均同意变更某一"产品"的价格,则新价格是否适用于在途"产品",由双方协商确定。

7. 期限

本《采购主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三年内有效。若协议双方均未在本《采购主协议》终止前六十日发出终止本《采购主协议》的书面通知,则该《采购主协议》及正在执行的工作说明书、采购订单自动延续一年,自动延续的次数不限。

8. 修订

除非以书面形式对本《采购主协议》进行变更或修改,且由双方签署(如仅有签字,则应当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否则此类变更或修改对双方均无约束力。

三、《采购订单》的主要内容

采购方:某终端公司

供应商: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订单标的: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 订单金额(含税):5,951,484.00元

3. 交货日期:2021年11月11日

4. 供应商应在收到本订单后五天内或在相关协议中另行约定的期限内(如有,则以协议中另行约定的为准)接受订单,或向协议中指定的接口点/人进行澄清。若供应商既未在前述期限内接受订单又未向指定人员做出澄清,则视作供应商已接受订单。

5. 对于已生效订单的任何变更应当采购方与供应商进行书面确认,书面确认后采购方重新发出的采购订单将是最终有效的版本。

三、订单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客户签署采购协议和具体订单属于正常经营行为,订单执行将对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协议的签署标志着客户对公司产品和能力的高度认可,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订单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订单的履行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进一步促进发展,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订单履行过程中可能出现因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导致的不确定性,存在订单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采购主协议》;

2. 《采购订单Purchase Order》。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附件:

序号	订单下达日期	采购标的	不含税金额(元)
1	2020年11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35,800.00
2	2020年11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824.50
3	2020年11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56,942.00
4	2020年11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70,730.60
5	2020年12月11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0,152.40
6	2020年12月1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5,000.00
7	2020年12月21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8,745,799.40
8	2020年12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8,590,000.00
9	2020年12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8,590,000.00
10	2020年12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8,590,000.00
11	2020年12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3,646,707.60
12	2020年12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764,250.00
13	2020年12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6,637,000.00
14	2020年12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65,960.00
15	2021年1月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40,472.00
16	2021年1月1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27,200.00
17	2021年1月1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4,320.00
18	2021年1月1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57,000.00
19	2021年1月1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7,900.00
20	2021年1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1,800.00
21	2021年1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8,400.00
22	2021年1月2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94,150.00
23	2021年1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37,700.00
24	2021年2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18,500.00
25	2021年2月25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2,720,000.00
26	2021年2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5,919,155.00
27	2021年2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20,000.00
28	2021年2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0,701.80
29	2021年3月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1,475,000.00
30	2021年3月1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1,850.00
31	2021年3月1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44,000.00
32	2021年3月15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893,000.00
33	2021年3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1,800.00
34	2021年3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8,970.00
35	2021年3月1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590,000.00
36	2021年3月2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48,200.00
37	2021年3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413,780.00
38	2021年3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185,000.00
39	2021年3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185,000.00
40	2021年3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06,154,585.00
41	2021年3月2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4,500,800.00
42	2021年3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8,479,788.00
43	2021年4月1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590,000.00
44	2021年4月1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744,120.00
45	2021年4月1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048,360.00
46	2021年4月1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964,200.00
47	2021年4月1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379,520.00
48	2021年4月1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903,560.00
49	2021年4月1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51,200.00
50	2021年4月1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16,000.00
51	2021年4月1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04,800.00
52	2021年4月1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51,200.00
53	2021年4月1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95,300.00
54	2021年4月1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48,200.00
55	2021年4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1,800.00
56	2021年4月2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8,720.00
57	2021年4月25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590,000.00
58	2021年5月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8,244.00
59	2021年5月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30,000.00
60	2021年5月10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4,146,916.00
61	2021年5月13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0,083,719.00
62	2021年5月1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295,000.00
63	2021年5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46,000.00
64	2021年5月20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090.00
65	2021年5月20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12,880.00
66	2021年5月20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90,304.00
67	2021年5月20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8,466.00
68	2021年5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590,000.00
69	2021年5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8,810.00
70	2021年5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9,360.00
71	2021年5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63,000.00
72	2021年5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720,000.00
73	2021年6月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590,000.00
74	2021年6月7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20,000.00
75	2021年6月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28,440.00
76	2021年6月10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049,000.00
77	2021年6月1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1,420,007.00
78	2021年6月1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1,411,131.00
79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452,482.00
80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452,482.00
81	2021年6月1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8,393,433.00
82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435,211.00
83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8,272,809.00
84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452,482.00
85	2021年6月18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4,791,470.00
86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8,635,500.00
87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6,000.00
88	2021年6月1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08,000.00
89	2021年6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81,838.00
90	2021年6月24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644.00
91	2021年6月2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727,100.00
92	2021年6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60,000.00
93	2021年6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96,000.00
94	2021年6月29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33,554.00
95	2021年7月1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90,000.00
96	2021年7月1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56,000.00
97	2021年7月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4,131,000.00
98	2021年7月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380,000.00
99	2021年7月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114,234,000.00
100	2021年7月2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2,970,084.00
101	2021年7月6日	显示触控一体化模组	5,266,800.00
合计			1,059,085,474.30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万元至1,500万元	-2,182.6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0元/股至0.008元/股	-0.01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上半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的原因主要如下:

1、上年同期受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影响,业绩下滑;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今年以来公司生产经营恢复正常,同时积极增加工程项目的承接,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2、报告期内取得的公共市政项目投资收益增加。

3、随着上年度偿还了公司债券以及银行借款的减少,利息费用同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1-093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期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50万元-2,300万元	亏损:3,064.3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50.58%-175.0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35元/股 - 0.0201元/股	亏损:0.0268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上半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增长,导致营业毛利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21年1月2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通知》(财会〔2021〕1号)中的规定,将本报告期PPP项目利息支出均列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3、公司所涉顾文举违规担保案,目前法院已作出终审判决。根据终审判决结果(公司对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本金、借款利息及律师代理费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在本报告期内转回部分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预计损失。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2021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ST中迪 公告编号:2021-90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1)业绩预告为区间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8,500万元至6,000万元	亏损:599.0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28元/股至0.20元/股	亏损:0.0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亏损幅度较上年同期扩大,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进展未及预期,房地产项目公司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公司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从而导致公司亏损较上年同期扩大。

四、风险提示

1、因公司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14.3.5条的相关规定,在2021年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前述财务数据为本公司初步核算的预测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2021-021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5,703.04	106,456.15	18.08
营业利润	9,196.58	8,642.27	6.41
利润总额	9,297.91	10,954.81	-1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9.73	9,778.38	-1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45.64	7,581.83	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56	0.1816	-1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13	0.1408	7.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6.37	减少1.2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9	4.94	增加0.0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86,894.74	399,892.36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7,572.54	158,933.86	5.44
股本	53,840.0659	53,840.0659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1	2.95	5.44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电量24005万千瓦时,同比增长29.25%;完成售电量178775万千瓦时,同比增长25.62%;完成售气量8994万立方米,同比增长7.07%;完成售水量2409万立方米,同比增长11.53%。

2.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四网融合"新战略,积极增供扩销,大力拓展综合能源新业务,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564万元。

3.非经常性损益方面,报告期内确认非经常性损益234万元,同比去年同期2197万元减少1963万元,主要是去年同期全资子公司乐山川犍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确认营业外收入1829万元。

三、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121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协议需在公司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后方能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发布进展公告。

2、本次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1年7月14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方雨虹"或"乙方")与贵州贵阳清镇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12亿元在贵州贵阳清镇市投资建设东方雨虹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及贵州区域总部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按照整体规划、分期供地、分期实施方式建设,每期项目自乙方取得项目施工许可证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开始动工建设,其中,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沥青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特种砂浆、德爱威涂料、建筑粉料、加气块板材等建筑新材料,拟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拟投资6亿元,建设周期12个月,二期项目拟投资4亿元,建设周期12个月;贵州区域总部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东方雨虹及旗下各公司、各品牌的办公、会议、培训、研发、展览、展示、销售及居住功能的实现等,拟投资2亿元,建设周期30个月。

二、项目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东方雨虹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及贵州区域总部建设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沥青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特种砂浆、德爱威涂料、建筑粉料、加气块板材等建筑新材料;贵州区域总部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东方雨虹及旗下各公司、各品牌的办公、会议、培训、研发、展览、展示、销售及居住功能的实现等。

3、项目用地

(1)生产基地项目选址于清镇经济开发区,其中一期项目选址于清镇经济开发区王庄铝精深加工园区,二期项目选址于清镇经济开发区王庄塘寨电厂旁或靠近原材料区域;贵州区域总部项目选址于清镇市城区(以上选址最终位置以自然资源局出具宗地图为准)。

(2)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350亩,其中,生产基地项目一期项目用地约150亩,二期项目用地约100亩;贵州区域总部项目用地面积约100亩(最终面积以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宗地图为准)。

(3)土地使用年限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年限执行。

(4)土地取得方式:项目用地依法采取招拍挂方式进行出让,乙方应根据挂牌出让地块的开发需要,以乙方或乙方在清镇市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实体公司依法参与竞拍。乙方或乙方在清镇市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实体公司依法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后与土地主管部门另行签订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办理该宗土地的不动产权证、规划许可证等相关权证。甲方积极协助乙方办理上述取得土地证的相关手续。

4、项目投资及效益

(1)本项目总投资人民币12亿元,其中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拟投资总额6亿元,二期项目拟投资4亿元;贵州区域总部项目预计投资总额2亿元。

(2)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建成后预计年产值10亿元,预计年纳税5000万元,提供就业岗位100个;二期建成全部投产后预计年产值7亿元,预计年纳税3500万元,可提供就业岗位100个。贵州区域总部项目销售达15亿,预计年纳税6000万,提供就业岗位300人。

5、建设周期

(1)本项目按照整体规划、分期供地、分期实施方式建设,每期项目自乙方取得项目施工许可证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开始动工建设,其中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建设周期12个月,二期建设周期12个月;贵州区域总部项目